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至大陸莆田學院考察報告

服務機關：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姓名職稱：陳惠邦校長

派赴國家：中國大陸

出國期間：2011/09/12~09/15

報告日期：2011/09/19

摘要

此行考察福建省莆田學院及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兩個機構。一方面瞭解莆田學院與本校合作發展「分段對接聯合人才培養項目」：藝術設計專業（視覺傳達）（本科）之基礎建設準備與招生情形，同時並協商本校與福建省幼兒師資進修培訓之合作培訓模式及交流合作規劃。就前者而言，本年度核定招收學生三十名，報到廿八名，莆田學院之各項準備工作相當充分，亦已得到大陸教育主管當局的審核與支持，但在課程設計及銜接上，仍須與本校藝術設計學系進行細部協商。就後者而言，與大陸高校、教師培訓中心合作教育人員在職進修與主題式合作培訓應為未來可開發方向。

目次

| | |
|---------------|----|
| 摘要..... | i |
| 目次..... | ii |
| 壹、目的..... | 1 |
| 貳、過程..... | 1 |
| 參、心得及建議..... | 2 |
| 肆、附件（照片）..... | 3 |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至大陸莆田學院考察報告

壹、目的

瞭解福建省莆田學院與本校合作發展「分段對接聯合人才培養項目」：藝術設計專業（視覺傳達）（本科）之基礎建設準備與招生情形，同時並考察福建省幼兒師資進修培訓之規劃，尋求創新合作培訓模式。故本此考察訪問福建省莆田學院，會見學校領導及海峽學院各專班負責主管，討論海峽兩岸 3+1 專班未來課程與教學進行事宜，並訪問福建省幼兒師資培訓中心（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研商師資進修培訓合作事宜。

貳、過程

9/12（星期一）

11:25 搭乘廈門航空 MF 880 班機抵達福州長樂機場，於 12:50 到達福州後轉往莆田。

下午與莆田學院鄭才木書記、海峽學院及學校外事外聯辦相關主管座談，討論兩校合作交流需互相配合事項並交換意見。

莆田學院地址：福建省莆田市城廂區學園中街 1133 號

9/13（星期二）

上午參訪莆田學院之「媽祖文化研究中心」及「海峽學院」各項新建教學設施，同時並瞭解學校之一般教學環境。

下午三點參加莆田學院海峽合作培訓項目之各專業領域新生開學典禮（由該校余建輝校長主持）。同時應邀參加的還有樹德科大、嘉南藥理科大、明道大學、實踐大學、弘光科大、朝陽科大等私立大學的代表。

藝術設計-視覺傳達專業（本科）是本校與莆田學院合作「3+1」模式的專業領域，由本校藝術與設計系負責執行。本年度核定招收學生 30 名，開學日實際報到為 28 人，是各項合作培訓專業中報到率較高者。由於學生將在兩年後（第三學年）到本校進行學習，故四年課程之整體設計與銜接及教學品質的持續就顯得相當重要。本人代表新竹教育大學與莆田學院主持聯合開學典禮，並應邀向新生致詞，期勉學生奠定本專業領域之基礎學習，並養成獨立自主的學習精神。

9/14（星期三）

上午自莆田搭車到達福州，於下午二時起訪問位於福州市的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福建省幼兒師資培訓中心），並與該校林雨書記、陳華院長、鄭健成副院長、王福陽副院長及培訓中心所有主任、幹部進行會談，商討合作方式。

最後本校與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福建省幼兒師資培訓中心）為增進互相瞭解，促進教育交流與合作培訓，經討論達成共識，雙方同意本著互相尊重、平等互利的原則、努力開展以下教育學術交流。一、教師、研究人員及學生交流。二、幼兒園園長、骨幹教師之分段對接培訓。三、教學與研究之交流合作、學術講座等學術活動。為使上述項目具體實施，雙方適時另深入協商，並依實際需要另行簽署交流合作內容的協議書，同時依規定報請教育主管機關同意後正式簽署合作合約。

會後參訪該校該校教學設施及校園環境。

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福建省幼兒師資培訓中心）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倉山區長安路 89 號

9/15（星期四）

至福州長樂機場搭乘廈門航空 MF 879 班機返台，於 11:50 到達學校。

參、心得及建議

- 一、 「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雖是屬於相當台灣三專（師專）的高校，但該校同時掛牌的「福建省幼兒教師培訓中心成立於 1985 年，負責福建省幼稚園園長、教師的省級在職培訓工作，近年來尤其以該省幼稚園教育管理者、省級幼教學科帶頭人、骨幹園長、骨幹教師的培養培訓任務和高級研修活動；並承接福建省幼稚園課程改革師資培訓任務。鑑於近年來高校招收陸生的種種限制，以及私立大學的大力招生措施，公立學校能擴展的空間不大，尤其本校在宿舍資源上明顯不敷擴大招收陸生之需。但是，在教育人員在職進修培訓方面的合作，則仍有甚大的空間。
- 二、 大陸高校對於海峽兩岸的文教交流在當局政策之支持下均全力配合推動，台灣私立大學基於生源危機感故亦傾全力爭取，甚至出現許多遊走法律邊緣與偷跑的手段。
- 三、 在此行中，發現將來本校可以開拓的領域與方向包括：
 - （一） 本校與莆田學院的 3+1 模式可以擴展至其他專業如數位學習等，人數可以再酌增，但校內宿舍與輔導管理問題需先規劃解決。
 - （二） 學校、幼兒園領導（校長、園長、骨幹教師）之進修培訓、專題培訓如語文教育、幼兒繪本教學、華德福教育、幼兒音樂教育等。此項可與省幼教培訓中心直接洽談與執行。
- 四、 後續處理事宜：
 - （一） 請本校國際學術合作相關同仁針對莆田學院之合作項目持續聯繫，並就 3+1 課

程設計與教師教學交流部份進行協商（藝術與設計學系江主任負責）。

（二）福建省兒童發展職業學院/幼兒師資培訓中心之合作協議函請教育部審核。

肆、附件（照片）





代表本校向莆田學院海峽學院 2011 新生開學典禮致詞



同上



與福建
兒童發展職業
學院、
幼兒師
資培訓
中心所有領導
主管合影



與福建
兒童發展職業
學院陳
華院長、林
雨書記
互贈禮
品